2022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支出资金概况

2022年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共192.2万元，包含项目15 个，实际支出 21658.93万元（业务工作经费 149.13万元、专项经费 21509.8万元、政府专项经费 0 万元），涵盖项目 15 个。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资金用途、使用方向 | 预算金额 | | 支出金额 | |
| 指标  总额 | 其中：区级资金 | 支出总额 | 其中：区级资金 |
| 业务工作经费 | 业务工作经费 | 退役军人保障体系运转工作 | 89.25 | 89.25 | 149.13 | 149.13 |
| 运行维护经费 | 专项经费 | 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 | 60 | 60 | 46.63 | 46.63 |
|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 专项经费 |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 27 | 27 | 22.34 | 22.34 |
| 困难企业军转退休干部及退役士兵困难补助 | 专项经费 | 困难企业军转退休干部及退役士兵困难补助 | 12 | 12 | 0 | 0 |
| 信访工作人员岗位津贴 | 专项经费 | 信访工作人员岗位津贴 | 3.95 | 3.95 | 2.61 | 2.61 |
| 春节慰问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退役军人春节慰问工作 | 0 | 0 | 96.15 | 96.15 |
|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义务兵优待金 | 0 | 0 | 2813.94 | 1055.25 |
| 伤残抚恤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退役军人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临时价格补贴和优抚补助金 | 0 | 0 | 4428.9 | 1990 |
| 其他优抚支出经费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退役军人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临时价格补贴和优抚补助金以及困难援助等 | 0 | 0 | 261.16 | 118.91 |
|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 | 专项经费 | 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 0 | 0 | 238.11 | 82.75 |
|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 专项经费 | 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工资及津补贴等 | 0 | 0 | 12835.98 | 6141.87 |
|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 | 专项经费 |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 0 | 0 | 363.2 | 144.13 |
|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经费 | 专项经费 |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等 | 0 | 0 | 220.86 | 0 |
|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经费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退役军人各项事务支出 | 0 | 0 | 103.6 | 21.6 |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 专项经费 | 开福区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 | 0 | 0 | 76.32 | 57 |
| 合计 | | | 192.2 | 192.2 | 21658.93 | 9881.74 |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部门产出指标:**

1.每月按时发放全区12名军休干部、963名无军籍职工工资及津补贴，落实军休人员和无军籍职工工会物资，年底按时将奖金发放到位，共计12835.98万元。

2.发放发放540名对象的伤残军人、伤残公务员、伤残人民警察抚恤金，1280名其他优抚对象抚恤金。共计4428.9万元。

3.发放2021年秋季、冬季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补助、2022年秋季退役士兵一次性地方补助、2021年开福区秋季入伍家庭优待金、大学生奖励金、大学生差旅费、进疆进藏补助金、2022年开福区接收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购买社保、医保开支。共计2813.94万元。

4.发放春节慰问费以及八一慰问费96.15万元。

5.发放优抚对象医疗救助金，共计76.32万元。

6.做好宣传工作，印发优惠措施宣传手册等,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完善多层次、多样化的教育培训体系，与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等教育资源加强衔接，拓宽就业渠道，搭建就业平台，组织退役军人、随军家属的专场招聘会。

部门效益指标：

1.按政策解决困难公益性军转干部需求，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2.对困难退役军人及时进行帮扶援助；为全区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和退役士兵解困；发放双待双促经费，带动全区退役军人先进单位和个人发展；按政策落实并按时发放无军籍职工工资及补贴，保障无军籍职工生活,提升幸福感；解决我区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待遇，解决优抚对象生活待遇，让优抚对象100%满意；解决退役军人再就业上岗问题，服务满意度100%；保障退役士兵政策享受到位；依照政策慰问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

3.做好军转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伤病残人员移交安置工作。做好2022年军转干部及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加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体系，优化各项服务，保障军转干部权益。做好2021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巩固提升安置质量，落实退役士兵服役表现量化评分，大力推进“阳光安置”。按政策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的社保参保补缴工作。

4.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士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各项待遇，创新和优化军休服务管理模式，积极适应社会化服务发展方向，走近军休人员、聆听军休人员、服务军休人员，满足其多元化需求。更新购买服务内容和标准。

1.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22年各项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100%，按政策足额发放率100%。同时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了专项经费管理制度，各项制度落实到人到事；确保资金使用合规、资金按程序、按预算拨付使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无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情况,做到了资金专款专用；项目申报、评审、立项、监督管理、验收等各个阶段组织实施规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由本单位综合办公室牵头，局其他科室参与协调配合，根据年初申报的预算绩效评价与2022年决算情况，按时高效完成本单位绩效自评工作。

1. 项目支出主要绩效

1. 春节慰问金以及八一慰问金支出96.15万元：2022年区直单位春节走访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在春节之前将慰问费按政策发放到位，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2. 义务兵优待金支出2813.94万元：向286名2021年开福区秋季入伍义务兵发放家庭优待金、大学生差旅费及进疆进藏补助金；144名2022年开福区春季入伍义务兵发放家庭优待金共计2813.94万元，按政策要求标准在年底足额发放到位，提高义务兵的相关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3. 伤残抚恤金及其他优抚支出项目共计支出4690.06万元：向全区1280名优抚对象发放伤残抚恤金、优抚对象病故军人抚恤金、临时价格补贴和优抚补助金以及困难援助金等4690.06万元，按时发放伤残抚恤金和优抚补助金等，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真正为全区需要解困的退役军人办实事，进行救助，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救助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4.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支出238.11万元：向114名退役士兵发放2022年秋、冬季退役军人一次性地方补助资金以及向转业士官发放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和保险资金238.11万元，按政策要求标准时间足额发放到位，保障2022年秋、冬季退役士兵政策享受到位，解决2022年开福区接收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及保险问题，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5.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支出12835.98万元：向全区12名军休干部、963名无军籍职工发放工资、各类津补贴及工会福利共计12835.98万元。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各项待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6.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支出363.2万元：创新和优化军休服务管理模式，积极适应社会化服务发展方向，走近军休人员、聆听军休人员、服务军休人员，满足其多元化需求，更新购买服务内容和标准，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7.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支出76.32万元：向460名提交了救助申请的优抚对象发放医疗补助金76.32万元，每月15日之前将个人门诊补助，住院补助，住院救助费用按政策发放到位，按政策解决了我区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待遇，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四、存在的问题

1.运行维护经费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在于年底资金支付量大，财政支付压力大，导致部分票据年后才支付成功，今后要注意票据时间，避免堆积。

2.部分服务对象满意度不高，主要原因在于对于我们的政策还不够了解，对于奖金发放要求逐月发放，但参照其余区县均为一次性发放，因此无法满足对象要求。

3.部分资金发放不及时，主要原因在于部分对象账号有误，或者账户为二类账户，无法一次性发放成功。

4.补充医疗保险报销率不高，主要原因在于部分对象自行购买了医疗保险，后续需要了解服务对象需求，购买更加适合该类对象的保险。

5.志愿者活动开展次数不够，主要原因在于受疫情影响，以及经费限制，活动开展次数有所减少。

6.信访津贴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在于预算编制时将事业编人员纳入发放范围，实际按照文件要求仅能发放行政编制人员。

五、有关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